

2021 與署長有約

本署於 11 月 23 日假郵政博物館大禮堂，與民間團體共同舉辦「2021 與署長有約」，該活動自 2012 年起辦理，今年邁入第個 10 年頭，每年均邀集河川社群 NPO、關注公眾參與的民間組織，針對流域治理、水資源保育等議題，與署長面對面座談。今年參與之 NPO 來自全臺，約 60 位民間夥伴，與署長及本署一級主管、各所屬機關首長與代表們齊聚一堂，進行熱烈之互動交流。

今年初臺灣面臨 56 年以來最嚴峻的乾旱，開啟艱辛的抗旱工作，本署除透過跨部會協調合作，穩定區域供水，過去的部署也展現成效，桃竹幹管、緊急海淡廠、屏東大潮州人工湖等，一路抗旱至 6 月，梅雨過境終為臺灣解渴。除藉由此次活動回顧過去一年抗旱的成果與社會溝通經驗外，亦針對中央管河川改善與調適計畫，推展「公私協力大小平臺」以及「流域情報圖」試點規劃計畫，聽取民間的反映，探討如何深化公私協力，以應對極端氣候下的水資源挑戰。

此外，今年活動邀請 NPO 擔任評選委員，以「生態優先」、「民眾參與」、「特色創新」等指標，評選出本署主辦之優良案例，獲選案例包括第二河川局「頭前溪舊港島調節池及環島保護工環境改善工程」（工程類）、第三河川局「區域排水整治及環境營造計畫/旱溪排水整治工程」（工程類）、第四河川局「濁水溪出海口 200 公頃大沙洲揚塵防制改善工程」（工程類）、第五河川局「諸羅方舟計畫」（非工程類）及第九河川局「鰲溪河川復育」（規劃類）、「馬佛溪河川生態廊道與國土綠網串聯規劃」（非工程類）等 6 件。各獲選案例或展現公私協力下之民眾自主防災；或摒除水泥化工程迷思，落實水岸縫合；或降低揚塵，兼顧自然植生；或豐富生態鏈節，帶動地方創生；或進行棲地縫補，回復河川生命力；或還地於河、還石於河、還水於河；或貫徹河好如初、串聯綠網、建立人網等，各有其特色與亮點，深值借鏡學習。

署長於綜合座談時，針對與會 NPO 就水資源建設、河川治理及生態保育等議題所提建言或疑問，逐一回應說明，並期許本署同仁與民間團體相互共學，增進公私協力。此外，署長表示，公共政策需賴公部門與民間透過公私協力、理性對話，從中梳理價值和經驗，將對立衝突置換為理性討論，共同尋求答案。從獲得民間推薦之標竿案例，可知本署近年在公私協力已有亮眼成果，許多跨部門議題，亦主動協調跨域整合推動，期許在既有基礎上，積極向前邁進，透過民眾參與，讓水利建設更具前瞻性。



署長與標竿案例獲獎單位及評選委員合影



署長就與會 NPO 建言及提問進行回應說明



與會人員合影